

证券代码：600366

证券简称：宁波韵升

编号：2024—001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使用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产品，最高额度不超过7.3亿元，即在1年内可滚动购买，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.3亿元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宁波韵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23-003）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已全部到期赎回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受托机构	产品类型	认购金额 (万元)	赎回情况	
				赎回金额 (万元)	实际收益 (万元)
1	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本金保障型 收益凭证	19,000	19,000	260.11
2	宁波银行湖东支行	大额存单	17,500	17,500	256.98
3	宁波银行湖东支行	结构性存款	10,000	10,000	8.41
4	招商银行宁波分行	大额存单	6,500	6,500	151.34
5	中国银行鄞州分行	大额存单	20,000	20,000	247.89
合计			73,000	73,000	924.73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 月 13 日